

证券代码：601005
债券代码：122059

股票简称：*ST 重钢
债券简称：重债暂停

公告编号：2017-043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书面议案审议通过了《重庆钢铁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并发布了《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2）。

2017 年 5 月 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49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一、关于终止重组原因及信息披露的及时性

公司公告称，公司终止重组的原因包括公司与主要债权人未能达成一致，以及置入的渝富集团主要资产难以满足相关监管要求。请公司具体披露：（1）在哪个时间点、就哪些事项与哪些债权人未能达成一致，公司何时决定终止重组；（2）公司置入渝富集团资产的范围，相关监管要求的具体所指，置入资产无法满足监管要求的原因及障

碍，公司是否采取应对措施；（3）结合重组各环节情况和公司所做具体工作，核实并说明前期是否及时、准确地披露了重组进展情况与面临的主要困难，是否充分提示了本次重组的不确定性及可能终止的风险。

二、关于办理停牌事项的审慎性

公司在 2016 年 11 月 1 日披露的延期复牌公告中表示，本次重组拟购买渝富集团股权，渝富集团为重庆市政府批准成立的从事国有资本运营的公司，截至目前国内 A 股尚无同类上市公司。本次重组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公司以此为由申请自 11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六个月。此种情况下，公司及财务顾问前期即应对本次重组涉及问题的复杂性及所需的筹划时间进行合理分析和充分论证，并对重组方案的可行性审慎评估。请公司结合上述分析评估情况，说明公司在停牌期满五个月后申请延期复牌是否审慎，是否充分考虑了长期停牌对投资者交易权利的影响。

三、关于终止重组与破产重整的衔接

公司近期公告称，因公司资不抵债，债权人来去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请公司补充披露：（1）终止重组对公司重整进程的影响，相关工作如何实现有序衔接；（2）结合公司 2016 年度及 2017 年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等，说明本次重整对公司资产结构和经营状况的具体影响，并充分揭示相关风险。

请重组财务顾问和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就上述事项出具专项核查意见。

请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之前，就上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上交所。

公司正积极组织有关各方按照《问询函》的要求进行回复，并尽快将反馈报送至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将在《问询函》回复经审核通过后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日